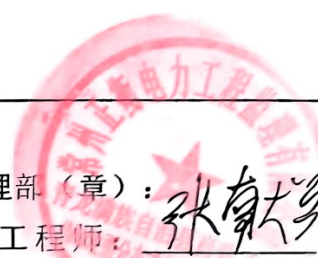


工程考核单

工程名称: 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编号: ZHJL-KHD-113

被罚单位	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被罚项目	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被罚金额 (大写)	伍 佰 元 整
事由: 经现场巡视发现, 支架安装班组有一人未正确佩戴安全帽 (未系帽带) 详见下图 此行为严重违反了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, 对施工人员的生命安全构成了重大隐患。 根据安全质量考核规定经业主单位研究决定, 现对个人作出罚款五百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元的处罚决定。从工程款中扣除; 请你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安全问题, 加强安全培训, 认真做好安全交底, 立即改正违规行为, 严格按照安全要求佩戴安全帽进行施工作业。若再次发现类似违规情况, 将加重处罚。	
项目监理部意见: 项目监理部 (章):  总监理工程师: 张献良 日期: 2024.08.17	
同意 建设管理单位意见: (章): 项目经理: 张伟 日期: 2024.08.17	

本表一式 3 份, 由项目监理填报, 建设管理单位、送被奖 (罚) 单位各存 1 份

